

把祖国北疆这道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

访内蒙古自治区党委书记孙绍骋

□人民日报记者 陈沸宇 丁志军

内蒙古聚焦高质量发展,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建设我国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弘扬蒙古马精神,经济发展取得可喜成果。内蒙古在新的一年里如何做好工作,把祖国北疆这道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记者采访了内蒙古自治区党委书记孙绍骋。

加快步入高质量发展良性循环

记者:内蒙古加快发展的势头扬起来了,自治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采取了哪些重大举措,取得了哪些突出成效?

孙绍骋: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我们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从解决制约高质量发展的堵点难点和突出短板入手,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一是优化产业结构。按照习近平总书记“积极探索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新路径”的重要要求,我们加快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全链条推进煤炭、新能源等产业发展,努力把卖煤变成输电、把燃料变成原料、把发绿电延伸为制绿氢、绿氨、绿醇。煤制油、煤制气产量稳步增加,新能源及相关产业增加值保持两位数增长,新能源装机规模超过火电装机,非煤产业增速连续两年高于煤炭产业,稀土产业产值突破1000亿元。

二是聚商气拢人气。从资源禀赋好但市场要素不足的实际出发,大抓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实施诚信建设工程,优化营商环境和人才发展环境,成立民营经济发展服务局和重点民营企业党委,开展国企“突围”行动,出台并实施若干政策,吸引行业领军企业、高层次人才到内蒙古干事创业。近两年引进到位资金1万亿元、高层次人才1431名,2024年全区民营经济经营主体净增16.4万户,增长6.4%,自治区国资委监管企业利润总额增长9.3%,企业活跃度提升到70%以上。

三是节约集约利用资源。引导各级增强“资源富集但一点也不能浪费”的意识,部署开展“五个大起底”行动,强制“锁定”城镇开发边界,全面推进能、水、粮、地、矿、材等节约集约利用,仅2024年就新增农业节水3.8亿立方米。

在全区上下共同努力下,内蒙古经济增速连续3年高于全国平均水平,财政收入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税收占财政收入的比重保持在10%和70%以上,经济社会正加快步入高质量发展的良性循环。

努力实现美丽与发展双赢

记者: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推动“三北”工程标志性战役取得重要成果,加快“沙戈荒”新能源基地建设。请问内蒙古如何谋划绿色发展,新能源产业发展得怎么样?下一步发展方向是什么?

孙绍骋:绿色是内蒙古的底色和价值,这越来越为实践证明。我们把绿色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努力实现“美丽与发展双赢”。

一手抓生态安全屏障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打好“三北”工程攻坚战,以日均6万亩的速度推进防沙治沙,去年全区治沙1954万亩,造林659万亩,种草1923万亩,储能装机突破1000万千瓦,绿电消费接近用电量的30%。我们大力实施防沙治沙和风电光伏一体化工程,建设风电光伏装机2727万千瓦,配套治沙238万亩。在库布其沙漠规划建设400公里长、5公里宽的光伏治沙产业带。国外有媒体就此报道说,中国正在修建另一座“长城”,代表了“中国奔向一个清洁能源未来的速度”。

内蒙古新能源产业发展空间广阔。今年的目标是,力争新增4000万千瓦装机,新开工新型储能项目1000万千瓦以上,氢能产能达到20万吨,外送绿电800亿千瓦时以上。

积极拓展开放合作广度与深度

记者:内蒙古是我国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实践中是如何推进开放合作的?

孙绍骋:内蒙古区位优势得天独厚,近两年我们加强开放平台建设,统筹推进重点口岸打造、中欧班列提质扩容,深入实施北京内蒙古协作“六个倍增计划”和“四项行动”,持续深化区域合作,对内对外开放呈现出新气象。去年,中蒙二连浩特—扎门乌德经济合作区成功获批,全区陆路口岸货运量突破1.2亿吨,边境互市贸易额、二手车出口量、进出境客运量分别增长113%、68.3%、53%。内蒙古产品进京销售额、北京资金到内蒙古投资额大幅增长。自贸试验区加快建设,复制推广国家层面制度创新成果223项。

今年,我们将组织开展区域合作深化行动,努力把对外、对内的合作和区内各盟市的协作提升到一个新的水平。对外,主要是扩大向俄蒙开放,进一步把“出”的工作做好,“进”的产品用好。

■下转第4版

在自治区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上接第2版 这次政府工作报告列出的民生实事,务必全部兑现。要让老百姓有活干、有钱赚、无愁事,心里有希望,日子有奔头。

五要真抓实干求实效创实绩。现在我们跨越赶超迈出了新步伐,要永葆闯劲、韧劲、狼劲,像蒙古马那样奋进。敢于直面困难挑战,逢山开路、遇水架桥,排除万难完成任务。要深化整治“三多三少三慢”,持续推动规范、精减、提速,让干部把时间和精力花在干正事上。坚决反对热衷于对上表现、不对下负责、只考虑虚名、不考虑实效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铲除事必留痕这个恶习。要统筹推进“减负、赋能、解困、整改、督促”,充

分释放基层活力,让大家能干该干的事、干好该干的事。要落实好激励政策和容错机制,为担当者担当,让有为者有位。

各位代表、同志们! 闯新路、进中游,把内蒙古建设好、发展好,寄托着总书记和党中央的厚望,承载着内蒙古大地上2400万中华儿女的期盼。重任在肩,惟有奋斗。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奋斗,奋斗,再奋斗,一往无前把祖国北疆这道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

春节即将来临,在此我给大家拜个早年,祝各位代表、同志们和全区人民新春愉快、阖家幸福!

挺膺担当共奋进 一往无前谱新篇

■上接第2版 紧紧围绕安排部署和目标任务,更好地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广大干部群众要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咬定目标不放松,当好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把各方面的干劲激发出来,让点滴努力汇成磅礴力量,大家一起跑一起拼一起干,就能以实实在在的行动和成效助力内蒙古发展得更快更好,用新的奋斗创造新的精彩。

云程发轫,万里可期。闯新路、进中游,把内蒙古建设好、发展好,寄托着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厚望,承载着内蒙古大地上2400万中华儿女的期盼。重任在肩,惟有奋斗。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自治区党委带领下,用力追、努力赶、全力冲,在闯新路进中游上考出更好成绩,浓墨重彩书写好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新篇章。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公告

第一号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补选郑宏范、丁绣峰为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现予公告。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1月17日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公告

第二号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补选万超岐为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秘书长。

现予公告。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1月17日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公告

第三号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补选于小满、吴志强(蒙古族)、张兆刚、施文学(蒙古族)、索优乐玛(女,鄂温克族)、隋维钧为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现予公告。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1月17日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部分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名单

(2025年1月17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民族侨务外事委员会主任委员:施文学(蒙古族)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隋维钧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月17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王莉霞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自治区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5年1月17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自治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内蒙古自治区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与自治区2025年计划草案。会议同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关于内蒙古自治区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自治区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自治区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的决议

(2025年1月17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自治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内蒙古自治区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及2025年预算草案。会议同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关于内蒙古自治区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25年自治区本级预算。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月17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张韶春副主任受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郑宏范简历

郑宏范,男,汉族,1965年1月生,研究生,法学硕士,中共党员,现任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丁绣峰简历

丁绣峰,男,汉族,1965年3月生,中央党校研究生,法学硕士,中共党员,现任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常委、包头市委书记,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万超岐简历

万超岐,男,汉族,1969年8月生,在职研究生,经济学硕士、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现任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党组成员、机关党组书记。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月17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杨宗仁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月17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永君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关于同意孙俊青同志辞去自治区政协副主席、委员的决定

(2025年1月17日政协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定,同意孙俊青同志辞去政协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副主席、委员。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关于同意于长洪等同志辞去自治区政协常务委员、委员的决定

(2025年1月17日政协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定,同意于长洪等4名同志辞去政协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常务委员、委员。(按姓名笔画为序排列)
于长洪 王贵印 白清元 魏军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补选常务委员名单

(2025年1月17日政协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选举)

常务委员(4名,按姓名笔画为序排列):
刘伟(满族) 胡丰 贾跃峰 曹金山(蒙古族)